

# 平昌县机电油料公司龙潭加油站

## 龙潭加油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9月24日，平昌县机电油料公司龙潭加油站在平昌县主持召开了龙潭加油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龙潭加油站环保技术负责人、四川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以及特邀专家等人，会议成立了环保验收组（名单附后）。与会人员现场查看了项目的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和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的汇报，验收监测单位关于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的有关规定，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自主验收，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位于平昌县江口镇小桥街东段，油品储罐区设置有3个SF埋地油罐，其中30立方米埋地柴油罐1个，30立方米埋地汽油罐2个，加油站设计储油罐总容积75m<sup>3</sup>（柴油减半计），属于三级加油站。站房建筑面积95m<sup>2</sup>，为2层框架结构，建筑高度为6.7m，罩棚建筑面积约150m<sup>2</sup>（水平投影面积）。本项目柴油销售量为200t/a，92#汽油销售量为300t/a，95#汽油销售量为120t/a。

#### （二）投资情况

项目计划总投资260万元，环保投资20万元，占总投资的7.69%；实际总投资260万元，环保投资20万元，约占总投资的7.69%。

#### （三）验收范围

根据环保部“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并接合实际建设内容进行验收。

### 二、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治理设施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站内含油雨水、地坪冲洗废水和生活污水。

含油雨水、地坪冲洗废水：加油站罩棚内及卸油区的含油雨水和地坪冲洗废水经环保沟进行拦截至隔油池，经沉淀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其他区域的雨水经排水系统收集后直接进入雨水管网。

生活污水：员工生活污水、来往司乘人员产生的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平昌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达标后排入巴河。

### （二）废气治理设施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卸油、储存、加油过程中挥发的非甲烷总烃、进出车辆的汽车尾气和备用柴油发电机废气。

非甲烷总烃：加油站主要是油罐车装卸、储油罐灌注、加油作业等过程造成非甲烷总烃逸出进入大气环境。公司设置分散式二次油气回收系统，将加油站在卸油、储油和加油过程中产生的油气进行密闭收集、储存和回收，减少非甲烷总烃的排放。

汽车尾气：项目汽车启动时间较短，且地势较开阔，尾气产生量很少，且地面停车场通风情况良好，不会造成尾气集结，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营运期合理安排车辆进出路线，避免交通堵塞。

备用柴油发电机废气：备用发电机在停电的时候使用，平昌县县城供电充足，使用几率很小。运行时产生的烟气经自带的烟气净化系统处理后排放。

### （三）噪声治理设施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加油泵、潜液泵、空压机、加液机、备用柴油发电机等设备运行噪声和进出车辆噪声，噪声值约在 60~85dB(A)，项目主要采用选用低噪声设备，并设置减振垫，距离衰减及围墙的阻隔等措施进行治理。

### （四）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本项目运营期不设置机修间，故营运期固废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和往来司乘人员的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及少量危险废物。

生活垃圾：经站内垃圾桶收集后定时清运至附近城镇指定垃圾堆放场，由当地环卫人员统一处置。

化粪池污泥：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无害化处置。

危险废物：项目营运期危险废物主要包括隔油池产生的废油渣、设备维修和维护时产生的废机油、油罐清洗废液。其中，油罐清理委托专业的清罐公司进行，油罐清洗废液必须随清随运。废油渣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绵阳市天捷能源有限公司）定期进行清掏、转运、处理。

### 三、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废水治理设施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表明：平昌县机电油料公司龙潭加油站验收监测期间，总排口废水中 pH（无量纲）、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氨氮（以 N 计）排放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废水达标排放。

#### （二）废气治理设施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表明：平昌县机电油料公司龙潭加油站的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浓度限值，所有废气均达标排放。

#### （三）噪声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共设置 4 个厂界噪声监测点位，厂界昼、夜间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标准，噪声达标排放。

#### （四）固体废物检查结果

项目固废主要是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隔油池产生的废油渣、设备维修和维护时产生的废机油、油罐清洗废液。生活垃圾及化粪池污泥经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油罐清理委托专业的清罐公司进行，油罐清洗废液必须随清随

运；废油渣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绵阳市天捷能源有限公司）定期进行清掏、转运、处理。所有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未造成二次污染。

####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单位的实测结果，项目的建设对周边空气环境质量、声环境质量和地表水环境质量没有产生明显影响。

#### **五、验收结论**

龙潭加油站建设项目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已按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所测污染物均已达标排放，建议通过验收。

#### **六、后续要求**

项目正式投入运营后，公司将继续做好如下工作：

加强环境设施维护与管理，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定期委托相关监测机构对外排污染物进行监测，依法排污，随时接受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

平昌县机电油料公司龙潭加油站龙潭加油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名单

验收组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备注
负责人	李绍平	平昌县机电油料公司	经理	13547301188	
成员	刘友良	四川创美环保公司	高工	13828032663	
	蒲善华	平昌县机电油料公司	站长	18382715278	
	李大忠	平昌县机电油料公司	安全管理员	18782798138	
	丁星	四川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监测员	15181281736	